

106 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報導

106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1月20日至21日舉行

1月19日下午2時至4時，開放試場供考生查看

【本中心訊】106 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訂於 106 年 1 月 20 日（五）至 21 日（六）兩天舉行。本中心已於 1 月 6 日於中心網頁公布各考區分區「試場分配表」及詳細地點，並製作各分區地點參考圖，請考生事先瀏覽；各考區分區將於 1 月 19 日下午 2 時至 4 時，開放試場供考生查看；現場查看試場若有任何問題，考生請逕依試場分配表所列之電話與該考(分)區連絡或與本中心 02-23661416 轉 608 連絡。

依據中央氣象局 1 月 17 日天氣預報，20 日、21 日受強烈大陸冷氣團影響，感受上可能會接近寒流。提醒考生，為保持身心最佳狀態，務必注意保暖；考試期間，考生可攜口罩、手套、圍巾（進入教室後以不影響辨識面貌為原則）或使用非電子式傳統型暖暖包應試，但需配合監試人員檢查，至於其他特殊需用物品，仍須依簡章規定報備查驗。

為避免於考試中不慎發生違規情事，請考生務必詳閱簡章之試場規則及違規處理辦法，以及作答注意事項。准考證背面、本中心網頁之試務專區及選才電子報第 269 期也都有刊載考生應考注意事項相關內容，考生可多加閱覽。